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盧秀燕等 11 人，有鑑於 Cosplay 角色扮演已成為時下年輕人流行的表演藝術，其表演者藉由扮演電影、遊戲及漫畫等角色，與世界其他國家同好者進行交流比賽，Cosplay 儼然成為新世代的藝術表演與產業。然我國政府目前並無負責的主管機關，文化部表示業務僅此於漫畫出版，衍生出的表演行為不在管轄內。文化部行政怠惰，漠視民眾權益，任 Cosplay 玩家自力更生。為保障 Cosplay 表演者應有的權益，文化部應製訂管理事項與協助辦法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Cosplay 角色扮演已成為時下年輕人流行的表演藝術，其表演者藉由扮演電影、遊戲及漫畫甚至代言形象角色，展現出歌舞、戲劇、平面攝影創作等各項藝文活動。另 Cosplay 每年固定舉辦世界大賽，讓世界各個國家同好者進行交流比賽，Cosplay 再近 20 年裡已逐漸發展成新世代的藝術表演及產業。
- 二、我國政府目前並無明確的負責 Cosplay 表演這項藝文活動的主管機關，通常地方政府以文化局負責，或像台北市由觀傳局與文化局偕同舉行活動。但沒有一個明確的負責單位，常是任務型為主。也因此沒有延續性也無法培養固定文化。具有相關性的文化部則表示其負責的業務僅此於漫畫出版，爾後衍生出的表演行為不在管轄內。對於這個項目的發展，文化部的消極作為，漠視民眾權益，任 Cosplay 的藝術表演者自力更生；欠缺任何的輔導與補助，造成我國的 Cosplay 表演文化難以養成。更甚者，在 COSPLAY 的舞台表演這塊上，我國與其他國家的差異越來越大，從東南亞 COSPLAY 的領導者地位一路向下到現在苦苦追趕。
- 三、爰為保障 Cosplay 表演者應有的權益，文化部應製訂管理事項與協助辦法，本席要求行政院儘速研擬相關措施。

提案人：盧秀燕

連署人：江永昌

賴士葆

羅明才

蔣乃辛

林麗蟬

曾銘宗

鄭天財

李彥秀

張麗善

林德福